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鄭景宜  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6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子郵件：evelyn1203@hl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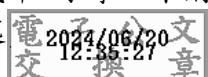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1207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附件 (376550000A\_113012072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外交部代辦「因公赴國外出差或返國述職人員綜合保險」（標案案號：MOFA113027CE），業與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簽署共同供應契約，可供各機關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外交部113年6月18日外秘購字第1133502987號函辦理；並檢附原函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  2024/06/20 12:35:27

113/06/20



第 1 頁，共 1 頁

1130002691